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ST 青松

公告编号：临 2017-044

债券代码：122213

债券简称：松债暂停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财务局文件师财建发【2016】532号文《关于下达2015年度化解过剩产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于2017年3月31日、2017年6月16日分别收到补助资金3000万元和746万元用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青松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化解75万吨过剩产能的安置职工、转产、化解债务等相关支出。公司收到款项后列入“其他应付款”科目。待公告后转入“营业外收入”科目。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补助款项的类型进行了相关会计处理，预计上述补助将对公司2017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6日